

证券代码:002286 证券简称: 保释宝 公告编号:2024-064

保释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保释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于2024年前三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公司2024年1-9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107.19万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155.46万元。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72,116.53万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69,975.66万元。根据规定,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执行,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69,975.66万元。

为了更好的回报股东,在兼顾公司未来发展及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定的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369,767,3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35元(含税),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2,941,858.30元(含税);本次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转股本,不转红股。

如在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金额。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提交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股东回报规划(2024年度-2026年度)》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本次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提出的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资金状况,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回报规划(2024年度-2026年度)》的规定,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的原则,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保释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286 证券简称: 保释宝 公告编号:2024-065

保释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释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下午14:00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保释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下午14:00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下午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18日9:15—25:30,11月30日和11月3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1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 现场会议:由本人出席或由本人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二) 网络会议: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决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进行投票。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11日(星期一)

7. 出席本次会议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11月11日(星期一),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截至股权登记日的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持有有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因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该受托人必须是本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见本通知之附件一;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规定应当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德州(禹城)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外环路1号保释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登记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V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2024年10月30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会议不设置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公司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有效的身份证件、本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和自然人(委托人)的身份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或法人)的其他经济组织或单位,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有效的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或公司注册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有效证件,下同)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的,代理人有效的身份证件、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和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为各地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的,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应在办理登记手续时,除提交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供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者的经营资格业务许可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3) 融资融券客户登记: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委托持有,并记入证券公司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股票的名义持有人。有融资融券的投资者委托证券公司出席股东大会,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融资融券客户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书,以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4) 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信封上须注明“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应在现场会议开幕前将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传真或信函须在2024年11月12日17:00前以本人通过、邮寄、快递或其他方式送达公司证券部(咨询电话:0534-8918658,电子邮箱:zqb@wtp.cninfo.com),恕不接受电话登记。

(5)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阔 张锋锋

电子邮箱:zguang99@vip.qq.com zlfh@163.com

联系电话:0534-8918658

传 真:0534-2126058

邮 箱:0521200

2. 网络登记时间:2024年11月12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传真登记截止时间为2024年11月12日)。

3. 会议地点:山东省德州(禹城)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外环路1号保释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信函上请注明“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到突发大事件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将当日通知进行。

2. 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保释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附件:

一、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二、网络投票的授权书;

1. 投票代码:362286;投票简称:“保释宝”。

2. 网络投票时间:投票起止时间:自上午9:15至下午3:00。

3. 投票账户: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的投资者,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

4. 投票操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投票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查阅指引页面。

5. 投票时间:投票起止时间为2024年11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1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6.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投票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查阅指引页面。

7. 投票费用:根据收取的投票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保释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保释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出席保释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并对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签字/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字/盖章):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持股数量: _____ (股(普通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签字): 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特别提示事项:

1. 非中、英、美、日、韩、法、德、俄、印、其他语言,多选或不选均视为弃权。

2. 投票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均视为弃权。

3. 授权委托书期限,复印件或以上格式自制均无效;受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286 证券简称: 保释宝 公告编号:2024-063

保释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口是
口否

是否适用
口是
口否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47,872,864.36	-5.29%	1,833,445,310.67	-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739,869.79	139.93%	101,071,865.67	11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854,290.86	156.69%	95,589,624.46	215.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97,330,697.52	-52.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125.00%	0.27	1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125.00%	0.27	1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8%	0.2%	5.03%	2.74%
总资产(元)	2,676,787,133.41	2,658,829,343.60	0.67%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034,715,503.05	1,983,485,817.04	2.58%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包括: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其他收益、其他非经常性损益)	—	401,455.69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政府补助)	1,297,118.37	6,301,618.41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5,579.21	-337,407.40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5,960.23	885,425.49	—
合计	885,578.93	5,482,241.2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口适用
口不适用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口适用
口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本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口适用
口不适用

本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口适用
口不适用

本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口适用
口不适用

类别	报告期间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合并资产负债表	货币资金	16,941,024.79	3,090,863.40	448.10%	主要是预付能源费及原料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6,190,502.21	19,253,722.55	-67.85%	主要系因本期应收账款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12,391,677.55	2,573,912.07	381.4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83,099.60	5,580,385.61	95.02%	主要系因本期资产减值损失对应的递延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946,244.77	1,905,000.00	579.59%	主要系因本期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330,249,602.78	209,813,562.49	57.40%	—
	应付账款	12,342,598.32	7,614,355.07	62.10%	主要系因本期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0,814,454.26	21,351,660.53	-49.35%	主要系因本期减少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482,823.75	45,376,065.77	-50.45%	主要系因本期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35,642,348.28	56,043,585.54	-36.40%	主要系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变动及其他综合收益影响所致。

本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口适用
口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戴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延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温文秀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